

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

是否同意公开：（是）

清城管字[2026]44号

办理结果：（A）

对政协清河县第十届委员会 第六次会议第53号提案的答复

万长华委员：

你提出的关于“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完善雨水管网系统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局对城区雨污管网进行排查，并制定维修计划，发现淤积、破损的管网进行清淤疏通、修复，消除合流制管网溢流污染隐患；针对易积水路段，并制定极端降雨天气应急处置预案，明确部门职责与处置流程，结合监测预警信息，提前做好排水设施运维、人员物资调配等准备工作，提升应急处置效率。

你对我们的办理和答复有何意见和建议，请直接或通过上级部门反馈给我们，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感谢你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领导签发:



联系人及电话: 李 磊 8299835

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6年6月3日印
